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OOLEARN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新東方在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7)

建議採納本公司的新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告由新東方在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刊發，內容有關建議採納本公司的第三次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細則(「新組織章程細則」)。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於2021年11月發佈的《海外發行人上市制度諮詢總結》，上市規則已經修訂，自2022年1月1日起生效，當中要求(其中包括)上市發行人須採用一套統一的14項「核心水平」以保障發行人的股東。因此，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的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細則(「現行組織章程細則」)以(其中包括)(i)令現行組織章程細則與上市規則附錄三所作修訂及開曼群島相關法律一致；(ii)本公司可靈活進行股東大會；及(iii)作出其他相應及整理修改。董事會建議透過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的方式修訂現行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現行組織章程細則。

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22年11月3日(星期四)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對現行組織章程細則進行建議修訂的詳情以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新東方在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主席
俞敏洪

香港，2022年9月2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執行董事孫東旭先生及尹強先生；非執行董事俞敏洪先生及孫暢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哲瑩先生、董瑞豹先生及鄺偉信先生。